

For official use only	Date received	File No.
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

香港新聞博覽館  
親子導賞團申請表

請先詳閱申請須知，並以正楷填寫本表格。

聯絡人姓名

聯絡人手提

電郵

參觀家庭數目

參觀家庭總人數（最少 4 人，本館會視乎情況，安排其他參加者合併導賞服務。）

12 歲以下兒童人數

兒童年齡

請按優先次序列出 3 個理想的參觀日期及時段（逢星期一休館）：

1 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  11:00-12:30  14:30-16:00 其他  \_\_\_\_\_

2 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  11:00-12:30  14:30-16:00 其他  \_\_\_\_\_

3 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  11:00-12:30  14:30-16:00 其他  \_\_\_\_\_

是否需要使用本館的無障礙通道？

需要  不需要

費用

HK \$

負責人

- 同意我們會遵守香港新聞博覽館申請須知內各項條款。
- 同意參觀期間我們會自行看管個人財物及確保個人安全。
- 同意未經授權不會在館內錄影，尊重版權。
- 同意未經授權不會自行導賞，以免騷擾其他參觀人士。
- 願意收取香港新聞博覽館日後發出的宣傳資料。

聯絡人簽署

日期（日/月/年）

查詢

辦公時間：10:00 -19:00，星期一休館

電話：2205 2238 / 2205 2235

傳真 Fax：2566 2022

電郵：info@hkne.org.hk

WhatsApp: 5443 0338

地址：香港中環必列者士街 2 號香港新聞博覽館

## 香港新聞博覽館團體參觀

### 開放時間及參觀資料

星期二至星期日 10:00 -19:00

逢星期一休館

人數：最少 4 人，本館會視乎情況，安排其他參加者合併導賞服務。

### 申請方法

1. 為鼓勵親子同遊，本館歡迎有興趣參加的家庭盡早預約，但我們會酌情開放即場報名，遞交申請，並按先到先得方法處理。請向本館職員索取申請表。
2. 請將填妥的申請表格交回香港新聞博覽館  
(傳真：2566 2022，電郵：[info@hkne.org.hk](mailto:info@hkne.org.hk)；WhatsApp: 5443 0338)
3. 如申請成功，本館將以書面確認作實。如於參觀日期前七天仍未接獲書面回覆，請即與本館聯絡。

### 申請須知

1. 參加家庭必須有成員未滿 12 歲。
2. 參觀家庭必須準時。若有延誤，請盡早通知，本館會視乎實際情況而酌情濃縮活動內容及行程。若團體於活動舉行前 1 小時未經通知而遲到超過 30 分鐘，活動會按原定時間結束，不會補辦或退款。
3. 因天氣關係而被取消的免費活動，不會補辦，團體須另行申請其他日期。收費活動，團體可與本館協商其他日期舉行，惟本館沒有退款安排。
4. 已付款確認的活動，團體可免費申請更改時段一次，其後每次改動參觀時段，須支付\$300 行政費，本館將在可行情況下，代為安排，惟本館沒有退款安排。
5. 團體可參考本館網頁的交通安排 (<https://www.hkne.org.hk/web/zh-hk/visit/location>): 29 座位小巴可在正門上落客，大巴不能駛經本館，請按建議路線停泊，參觀者步行約 10-12 分鐘抵達，如需協助，請與本館聯絡。
6. 本館設有無障礙通道，如需協助，請與本館職員聯絡。
7. 請勿在館內喧嘩、奔跑、大力拍打展品或滋擾其他參觀人士。
8. 除導盲犬外，本館不開放予寵物入內。
9. 參觀者請自行保管個人財物及負責個人安全。
10. 請參觀者愛護本館展品及公共設施，如本館設施或展品受到參觀者破壞，相關人士必須負責賠償。
11. 請尊重版權，切勿在未經授權下錄影或使用本館的展示內容；版權持有人保留法律追究權利。
12. 本館設有導賞服務，除本館的義工導賞員外，不允許其他人士在館內充當導賞員。
13. 參觀者到訪本館時，有可能被攝入鏡頭（背影或側面），相關照片或錄像或會在本館網頁、刊物及社交媒體發布。
14. 如有任何爭議，本館擁有最終決定權。申請程序及一般條款，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。